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召开时间：2011 年 5 月 12 日（星期四）上午 10：00-12:00。
- 2、召开地点：拓维信息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 3、召 集 人：本公司董事会
- 4、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
- 5、出席对象：

（1）2011 年 5 月 5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点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2）公司董事会的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其他邀请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报告及摘要》
4.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6.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会议上作年度述职报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还应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或由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11年5月11日（星期三）9:00—17:00

3、登记地点：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因故无法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在委托授权书中须明确载明对股东大会拟表决的每一事项的赞成或反对意向，未明确载明的，视为代理人有自行表决权。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 雯；李慧娟

电 话： 0731-88668270

传 真： 0731-88668270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4月18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并对会议所列提案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单位盖章（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单位法人代表签名（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单位（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单位（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格式的授权委托书剪报、打印、复印件有效。